

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

黨產會針對 2024 年 3 月 20 日中國國民黨朱立倫主席於中常會談話回應

2024 年 3 月 20 日

據報載，本日下午中國國民黨朱立倫主席主持該黨中央常務委員會時，發表談話謂「國民黨黨產已經全部都被黨產會沒收，現在手上已經沒有任何黨產，但黨產會最近又透過司法判決，要追徵國民黨 8 億 6 千萬元，在此情況下，國民黨未來 4 年的所有收入，包含政黨補助款，都將全部被沒收，目的就是要讓國民黨活不下去，黨產會還有好幾個案子要不斷追殺國民黨到底。」

對於朱立倫主席之上述言論，為避免誤導人民大眾之視聽認知，本會鄭重澄清如下：

基於政黨政治並為保障政黨公平競爭，避免侵害政黨之本質及其憲法地位，黨產條例公布日後所合法取得之黨費、政治獻金、競選經費之捐贈、競選費用補助金及其孳息，確保基於政黨本質所取得之合法財務來源收入，得維繫政黨一般性正常運作，以達黨產條例建立政黨公平競爭環境、健全民主政治之立法目的。

上述規範早已於 2017 年 1 月 6 日由本會〈臺黨產法字第 1060000032 號〉委員會令明訂在先。因此，依據該項命令，對於該當於黨產條例第 6 條第 3 項，已移轉他人而無法返還之政黨不當取得財產的追徵，並不影響競選費用補助款等基於政黨本質所取得之合法財務來源收入。

質言之，中國國民黨之合法財產收入，例如上述解釋令中所述政黨補助款等，均不會成為未來強制執行收歸國有之對象。